

陈巍 ● 著

家事如雨



陈
巍
●
著

家事
如雨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家事如雨/陈巍著.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7.1

ISBN 978-7-5004-5513-4

I. 家… II. 陈…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123957 号

责任编辑 李炳青

责任校对 李小冰

封面设计 毛国宣

技术编辑 张汉林

出版发行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电 话 010—84029450(邮购)

网 址 <http://www.csspw.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新魏印刷厂 装 订 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07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7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 × 980 1/16

印 张 28.75 插 贞 3

字 数 515 千字 印 数 1—4000

定 价 36.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陈巍，北京人，祖籍南京。早年下乡务农，1978年考入大学，毕业后分配在市政府机关工作，后做记者、编辑近十年，采访撰写的通讯、专访、报告文学、杂文等曾多次获得全国和北京市新闻评选的各类奖项。1994年赴芬兰求学，现居多伦多，为多伦多华文作家协会会员。

小说梗概

真诚、亲情、道义、良知——北京，一个并非全然血缘之亲的八口之家的故事，浓缩了半个世纪的社会人生。

全书以“家事”为主线，以个性鲜明、归宿迥异的群体形象展现了一个时代的变迁、两代人的成长。

作品对亲情的追怀最能牵动读者的心绪——庸常琐碎的日子、生老病死的劫难、理想和现实的冲突、道义良心与金钱权势的纠葛，被作者用浓浓的“情”字穿起，让我们体味到了真正的休戚与共、血肉相亲——其中，姑姑的慈爱、贤良、坚韧、担当和长嫂秋月的谦和、内敛、娴雅、通达……给原本寻常的家事平添了感天动地的传奇色彩……

应该说，这是一份感人至深的真情档案，更是慰藉日渐冷漠的当代人的心灵的一剂良药。那或细雨霏霏、或骤雨狂风的岁月，带给我们的或润物无声、或醍醐灌顶的感受，将随作者细腻平实的叙述渐次洇开，浸润着我们的心灵。

这如雨如烟、如泣如歌的“家事”，应该属于我们每一个人吧？！

◎封面设计 / 毛国宣

此为试读，需要完整PDF请访问：www.ertongbook.com

谨以此书感谢生我养我的故乡

——作者

开 篇

金色的阳光拂照着绽放的玫瑰，一簇簇，红、橙、粉、紫、黄，点缀在青山绿野之间；峡谷中那如带平原，绿草如毡——“你愿意与这个女人相守终生吗？无论今后环境顺、逆，人生贫、富，身体丑、疾……”“我——愿——意！”和着这渐行渐远的山峦回应，新郎托起新娘的手，将一枚银色指环慢慢移入她的无名指上。我是新娘的傧相，因了距离近，就看到了她颤抖的双睫上那盈盈的珠光，我忽地也热泪盈眶，感叹，欣慰，还有心底深处撕扯般的痛……天地一片漆黑，远处有微弱的灯光。“这是什么地方？”“小姐，我们正在飞越太平洋。”湛蓝的双眸凝视着我，我揉揉眼睛：“哦，原来是梦！”却竟也泪眼婆娑。

新娘叫秋月，我的嫂嫂。那一年哥嫂结婚，其时我十六岁，哥哥长我十四岁，嫂嫂长我十二岁。从他们结婚之日起，秋月嫂嫂就成为我实质的姐姐。我没有姐姐。



一

我有三个哥哥，我排行第四。

家里三个哥哥，个个都集中了我双亲的优点：魁伟，身高都在一米七八以上；白皙的皮肤，大而明亮的眼睛，浓密而略卷的黑发。为不让头发呈卷势，三个哥哥一律平头——这一切都曾令我羡慕不已。我的头发不仅不卷且稀薄，尽管足够黑，却也就正好和我的黑皮肤交相辉映，外加一双“小如绿豆”的眼睛。我唯一可圈可点的是个子高，一米七三，然瘦如豆芽。三哥和我叫劲时就叫我“螳螂”，取双意：一谓螳臂挡车不自量力，一是形容我四肢细长如桔并奉小眼成双。我就这么丑小鸭着过了很多年。

我和三哥是冤家。我俩相差不到一岁。三哥六五年九月出生，我六六年八月出生，因新生“九月一日”的入学划线，我和我三哥就成了同年级同学。为这事我和母亲讨论过几次。“妈，像我和三哥这样的出生概率在北京是多少呢？”母亲从医，当年大学攻医科，临近毕业而未及遂在战地速成。后来北京和平解放，从全国各地广罗人才，母亲就被罗进了北京地方医院，勤奋努力兼博学强记，几十年下来也就颇有小成。母亲言谈讲究措辞，一般来说，我在她面前都奉书面语。

我之所以提出“概率”问题，是因为我和三哥实属“既生瑜，何生亮”那样一种生存性质，也就是说天不可共戴。我们常常为一块橡皮、一个转笔刀扭作一团。不是三哥没有，而是他丢了或一时找不到便把我的视为他的。三哥揪我易，他一把就可以薅住我的小细辫；我拽他就难，他的头发最长时也不过一公分。我曾要求也剪个小平头，但爸爸抚着我的小小细辫说：“已经有三个秃子了，只有一个妹妹（我的小名），怎么能不梳辫子呢？”姑姑在旁边也笑说：“一个小姑娘家，怎么可以搞成小平头呢？”

姑姑和我父亲并非血亲，她是我大哥的乳妈。大哥是早产儿，母亲产后奉调进京，我的祖母便请来这位奶妈。奶妈曾有儿子，幼时因病夭折；奶妈亦有丈夫，但一九四九年初执手道别便杳无音讯，这位奶妈遂视我大哥如己出。我的奶奶没有女儿，一俟长孙咿呀学语便着其唤奶妈为姑姑。情是这般的情了，然钱依旧归钱，工钱是要讲清按月照发的。奶奶出自书香门第兼大户人家，集了诗书传家的忠善与殷实人家的清明。就这样，奶奶与姑姑共同抚养了我们兄妹四个，经年累月，姑姑被视为至亲不说，更被父母视为家之功臣。我敢和任

何人拗，但就不对姑姑，尽管我知道姑姑偏袒三哥。我姑姑偏心，究其因有二：三哥是男，我是女；三哥姓向，正宗且能传宗，我姓文——妈的姓氏。我母亲革命多年，生我时豁然感悟一家人东奔西散，不知“文氏有无后人？”不禁悲从中来，时有垂泪。我父亲虽是军人整日戎装，但却不失内在的温文善解，这也许源于他的家世。

我的父系祖居南京，世代书香，是名噪一方的开明绅士。父亲当年弃理从戎，动因乃一个：“驱逐日寇，复我中华。”父亲的大学挚友是中共地下党，安排父亲投奔了革命。近年父亲老迈，常忆旧事：“如果日本人不入侵，我走的定是截然不同的道路，应该是学术之路吧！”话说父亲为了安慰产后的母亲，动议我随母姓，祖母应允，但不会欣然（我猜）。好在我是女娃，又丑，成不了气候，罢罢。话再说回来，尽管我常为三哥手下败将，但我历来不屑哭、喊、告状。一场悄然无声的拼力厮杀之后，只有那散乱的小辫子和歪扭的衣衫证明了战争曾经存在，这就博得了我双亲的无限怜爱。之所以能如此，并非我本性坚强或是豁达大度，而是我自知有胜三哥一筹的地方，那就是在学习上。

我远不如三哥用功，可成绩却“遥遥”领先。三哥在我们班是尖子，在年级里就永远排不上前三名。记得初一下学期，新学年伊始来了一位新老师，教数学。老师课上提了一个问题，不难，环顾全班叫“向西南！”这个名字实在好记又响亮。三哥“噌”地站立起来，吭哧好一会儿才说出答案，还不全。我坐在三哥后面——那时我比三哥高，听着那样的回答，气得恶向胆边生，就用尖尖的铅笔对前面那后背狠截，三哥冷不防“哎哟”一声跳起来，全班集体向后看，新老师疾步走向讲台迅速扫一眼桌上的名单：“文墨，你干什么呢？站起来！”我这才意识到此处非吾家，一直站到下课。不过，公平地说，三哥读书却比我多得多，“博览群书”是较为客观的形容。初二开学三哥戴上了眼镜，姑姑从老花镜后面左右打量着，啧啧有声地摇头然后看了看我，我明白那言外之意：“这丑女娃眼睛倒是蛮好哩。”于是凑到姑姑鼻尖下莞尔一笑，姑姑躲闪中老花镜滑下了鼻梁，“姑姑，记不记得朝鲜电影里那戴眼镜的特务‘老狐狸’？”姑姑却笑了：“我丑娃是长大哩，有了这样结记人（对人耿耿于怀之意）的小心思。”



二

秋月姐姐进了我们家，从餐桌到客厅发生了微妙的变化。姐在一家外文出版社工作，每天傍晚六点三十分准时到家，进家就去厨房作姑姑的帮手。妈很担忧，因为厨房是姑姑的领地。

奶奶过世了，我们一天一天长大，做饭的任务便日益趋重，妈有闲便想去帮厨。姑姑说：“不要不要，一下下就好。”姑姑是烹饪好手，热火朝天地操练一番，便能端出香香的菜、热热的汤。姐下厨房，妈有两忧：一忧姑姑不开心，姑姑是爽快之人，不高兴在脸上，不满意在嘴上，怕姐挨训受不了；二忧姐下厨房是迫不得已：“家里老老少少七八口人，岂能进门就坐等吃？”

妈妈疼爱秋月姐姐，我早已看出。哥姐结婚前，她特意与我长谈过，宗旨是今后我的言行举止要收敛。“姐姐是新人，你处处要谦让，‘让姐姐在这个家里有幸福感’。”如是说着时，母亲眼圈竟有些泛红。我问：“姐的爸爸妈妈会从浙江赶来参加婚礼吗？”妈说：“不会。”“那大哥和姐一定要回浙江去看望两位长辈吧？”妈说：“姐姐没有父亲。她不足三岁，父亲便去世了。”姐和大哥同在一所大学，七七级，但不同学，大哥是中文系，姐是西语系。姐姐逢“五一”、“十一”、元旦，便会来家中小坐已有两年，但我年幼，对姐的家世一无所知。“姐有兄弟姐妹吗？”“姐姐有一个哥哥，下乡插队抗洪时被洪水卷走，再没有回来。”那一天那一刻是第一次看到母亲的泪，我转身去拿毛巾，心中发誓：“一定要善待姐姐，一定。”

很快，我就发现妈的忧虑是多余的了。因为厨房里以往的锅碗瓢盆声，如今夹杂了朗朗细细的对话声，那是姑姑和姐。一天傍晚吃饭时，“秋月能帮姑姑一点忙了吧？”妈问。姐就笑了。姐不善言辞，只是温柔地笑。记得姐第一次来家里，是我为她和大哥开的门。大哥说：“这是我妹妹。”她就笑着伸出右手：“妹妹（Mèi Méi）你好！”（许是祖家祖籍南京，“妹妹”从最初就被定读成此音。）我看着那双清亮的眼睛，忽然就没了拘谨，而且她居然那样标准地叫出我的名字，居然这样平等地与我握手——那是我第一次与人成人一样握手。“我早就知道你叫秋月”，我开心地笑了。“秋月做事好快、好细致。女娃就要这样，上得学堂，入得厅堂，下得厨房。”此时姑姑边说着边为姐夹了一大箸菜：“吃菜，娃，结婚才七八个月，还是新人哪。”又对大哥说：“大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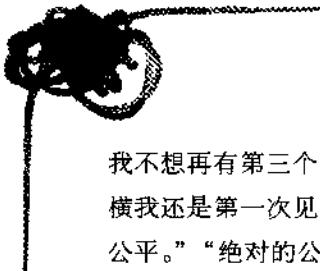
多吃噢，外面跑一天咯。”姑姑起身去了厨房，自言自语的声音飘过来：“两个好娃娃，讨人喜欢哩。”“大跳、秋月，你们看到了，姑姑待你们亲如子、娘呢！”“妈，我知道。”姐唇角弯弯，又笑了。大哥道：“秋月昨晚还说，她现在有了父亲，有三位母亲，还有一个妹妹，两个弟弟，一个大家庭。”“哦”，妈这样一声，继而“秋月……”再未能说什么。这是自姐进门后，我们家第一次温馨的集体感情交流。

大哥中文系毕业后，做了记者，早出晚归，但无论多晚都一定要回家吃饭。大哥不好饭局应酬，迫不得已时也是坐坐轻点两三箸便告辞。久而久之，友人、同事、采访对象诸类也就不再强大哥所难。大哥吃饭时，姐陪坐一旁；哥边吃边高谈阔论，姐笑眯眯地听笑眯眯地给哥夹菜盛汤。其时家人都会意走开，我少不更事，乐听哥哥旁征博引、海阔天空。大哥搞新闻，新书、新理论、报刊、杂志广为涉猎。哥出差时，姐就仔细分类收集好可能需要的资料，记得《读书》、《新华文摘》和《文学评论》曾是大哥的每期必读。姐的专业是英国文学，外国文学和中国文学的分、较、融我不懂，但听哥姐二人的纵横捭阖却很有意思。久而久之，我就渐渐喜欢上了文学，英文和作文原本不是我的强项，后来自我却有了突飞猛进的感觉。到高考时，我决定报考文科，不期然家里却掀起了一场轩然大波。

三

我和三哥同年高考。三哥偏科，早早进了文科班。我便常借三哥的文科资料看看。临报考时突然顿悟这是人生一次的专业选择，扪心自问：“到底喜欢哪科？”第二天去找文科老师要报文科。老师拿了两套模拟试题让我做，我答了七七八八。老师阅完卷，从眼镜后面仔细盯住我，问我是否和父母认真商量过了。我说：“没有，还没来得及，不过我可以做决定。”几个哥哥都是自主择业，我也不例外。那天，妈接到两个老师的电话，一个是理科，一个是文科。

我放学刚推开家门，妈已迎站在门口：“妹妹，我们现在就把你报考的重点、非重点排名确定下来，明天要填表交表了。”边这样说着边展开报纸理科重点大学那一页。“妈，我想考文科。”我翻过那页报纸欲找文科档。“不行，要考理科。”妈边说边阻止了我翻报页的手。“为什么？”我惊愕地问。“不为什么，考理科。”妈平静地答。“大哥、三哥都是文科呀。”“已经两个文科，



我不想再有第三个。”这是“想”与“不想”的问题吗？妈生性温和，如此蛮横我还是第一次见到，但我秉性固执：“为什么哥哥们行我就不行？这对我不公平。”“绝对的公平不存在，长久的公平也不存在，人生、社会都是这样。”这样的对话我有些反应不过来了，但终于：“可您平时……怎么教育我们的？而且，既然两个已经足够，干吗给我起这么个舞文弄墨的名字？”心不由己竟带了哭腔。妈看着我不说话，久久，难过地摇摇头：“四个孩子啊，现在看来只有二跳最懂父母的心。”

家事如雨

二哥和大哥，一个在农村，一个在农场应考。一母同胞，大哥与二哥秉性截然不同。我大哥自幼沉稳持重，志向是当医生。妈也认为从医于大哥实在是再合适不过了。但八年兵团，人变了许多，高考后大哥一封电报发回北京：“儿弃医从文，高考顺利。”我的二哥则豁达豪放，全部身心充溢着“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的人生激情，临下乡之前他狂草墨宝整整占了家里一面墙：“男儿立志出乡关，报答国家哪肯还；埋骨岂须桑梓地，人生到处有青山。”二哥自幼就爱缠着爸爸讲故事。爸的故事多得像谜语——“青石板上钉银钉”，银钉是将士，石板是战争。但爸讲得最多的是新中国成立后的那第一批飞行员。当年从美蒋手里缴来的飞机全部是英文操作，所以精选了一批院校生：“新中国要有自己强大的陆海空军。”不幸的是，朝鲜战争很快爆发，这批飞行员未能来得及得以充分训练——战时升空作战的训练，便掠过鸭绿江直刺蓝天。爸爸的皮箱里至今保存着这些勇士的照片，厚厚一沓：他们个个身着皮质飞行服、捂耳皮帽、绒质白围巾；各个英姿飒爽、魁伟挺拔，他们早已阵亡在异国他乡。年年暮春，姑姑会按南方习俗“晒霉”，搬出所有的衣物彻底晾晒，爸就会拎出那小小的牛皮箱、打开，我们兄妹就能看见那些照片。爸爸一张一张铺摊开照片，摆正、抚平、细细看，年年只有一句话：“一代俊杰为鬼魂呵！”话毕双唇强直成一线，侧头凝望向远方，那是父亲在儿女心中今生不朽的雕像。一九七七、一九七八，二哥连考两年。第一年，物理、化学算一门，二哥自忖铅笔答题错了易改，他就没看那不可用铅笔的〔答卷须知〕，结果没有理化成绩只能上中专。翌年二哥次年再搏，在农村连考三日如愿以偿学航空。哥风尘仆仆回家报喜，爸爸第一次在全家人面前动了感情，紧紧搂住已高出自己一头的二儿子，连声说：“二跳，好二跳！”大学毕业时，部队去招兵，二哥终于夙愿得偿报国有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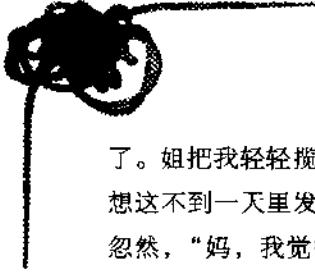
“妈，我想学中文，自作主张就这一次，以后我什么事都听您的。”“以后什么事都不会比专业选择更重要，”妈看着我，“考理科，决定了。”遂开始在

报纸上圈圈点点。我说服不了妈，“怎么办，能怎么办？”突然一个念头一闪，不，是一段话一闪：“结成广泛的民族统一战线，这是我党战胜敌人的三大法宝之一。”呵呵，抓住了一根救命草。时不我待只有今晚，等全家到齐我就说。不，应当各个击破。先找谁？当然是爸爸。一是爸可以左右妈；二呢，我现在愿意承认：爸是比较愿意听我的意见——但这不能说是“宠妹妹”。坦率地说，我虽是家里唯一的女孩又最小，可因为上有三个哥哥耳濡目染身上便没有多少女儿气。逢年过节爸的老同事、老朋友来坐坐，我奉茶之时他们就会转话题：“哈，老么给我们上茶。妹妹，爸爸妈妈最是宠你吧？”我就做鬼脸不屑。适逢其时爸就会叉开大手五指向后搔一搔头顶上的灰发，不无遗憾地说：“我这个女儿不会撒娇，和三个秃子一样。她在家时间多些，帮助姑姑采买、清理、洗涮，主力军哪！”听得出爸的自豪。

此刻我盼爸归家心切。终于传来爸的脚步声，“爸爸！”一刹那：妈和爸通过电话了——我感觉到了。爸转身挂帽子：“四个孩子，两文两理，就这样决定了。”我的鼻子一酸：“爸爸……”爸回身看我，就在那一刻，我赫然发现自己竟高得近乎可与父亲平视了。“听话，妹妹。”我不动。爸又抬臂举手拍拍我的后脑勺，我知道下一句：“妹妹的反骨真大。”那是爸挂在嘴边的玩笑话。可这次爸什么也没讲，绕过我径直回了卧室，而不像惯常先去小书房。

下一个找谁？姑姑？不行。在管教我们这类事上，姑姑永远站在爸妈一边。大哥出差了；二哥正复习考研或一周或半月才回家一次，而且两个哥哥早已明确表态：“三眺、妹妹，文理相辅。”那么三哥呢？三哥正是“春风得意马蹄疾”——如高考不出意外，以法为业乃是定势。这样的三哥会说什么呢？“听爸爸妈妈的话吧，妹妹，真是‘人无远虑，必有近忧’呀。”既是这样不找也罢。现在……是的，唯有姐能帮我，姐喜欢中文，不然也不会选择大哥。而且重要的，爸妈也尊重姐的意见，我知道。于是我迫不及待地盼着姐快一点到家。

终于，姐大包小包进了门。因为家里有两个要高考，姐坚持平日做小灶，周末则早早起来烧大菜；二哥也回来，三个要考学。妈听见姐的声音，走进厨房：“秋月，你过来一下。”我知道妈要说什么，就紧跟着姐走进了客厅。妈回头看见了我，我固执地回视：“就站在这里，我不走。”妈思忖了片刻这样道：“好吧，和你们姊妹俩一起谈。”遂将视线转向姐：“秋月，妹妹想考中文系，我想听听你的意见。”姐的脸一下子变得很白。她盯住我的眼睛：“妹妹，你想学中文？”“姐，我喜欢中文，你帮助我说服爸爸妈妈。”我忽然委屈得哭



了。姐把我轻轻揽进怀里，拍着我的后背。姐看我，永远是当年，十四岁。想想这不到一天里发生的事情，我索性放声，这是我有记忆以来的第一次号啕。忽然，“妈，我觉得妹妹有权利选择她喜欢的专业，因为我们都长大了。”三哥的声音。我屏住气，“三跳，回房间看书，这里的事不要参与。”“啪哒，啪哒……”三哥趿拉着拖鞋走了。“秋月，说说你的看法。”我离开姐的肩，紧紧盯着姐。姐并不看妈，只直直地看住我：“妹妹，不要考文科，”“考理科，全力以赴，争取考上最好的大学。”我愣住了，仔细分辨着刚刚听到的话，那的的确确是姐说的话、站在我面前的这个姐。不知是片刻还是很久：“你很势利！”我终于咬牙切齿措出了这四个字，就冲出了客厅。

大哥出差回来，最初一周末觉异常，因考期逼近，话少也正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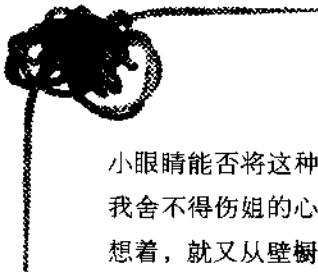
周末晚上，秋月姐推门：“妹妹，把脏衣服给我。”我正在背“遵义会议”，头也没回：“谢谢，不用。”我不知道大哥正站在门外。自从姐结婚进门，每个周末我俩都包洗全家的衣服。因家中人多，便要以深色浅色、内衣外衣、男衫女衫来合并同类项，我和姐边洗边聊有说不完的话。妈常笑：“两只小喜鹊，喳喳喳。”我从姐那里学到了许多英文谚语，姐的功底好，她的妈妈任教于西语系。临近高考这半年姐不允许我再洗衣晾衣。

第二天是星期日，早晨，我坐在走廊里给全家人擦皮鞋。这是我周日的必修课，从八九岁就开始了。最初是跟在母亲后面研习，妈边示范边说：“好孩子，从小就要热爱劳动……”为什么要热爱劳动？为什么要从小……很重要的原因，很重要的道理。姑姑则言简意赅：“女娃，要识做家务。知书、达理、持家，无一不可不学哩。”想想，又添一句：“如今女人时兴外面半边天，家里可是一片天噢，事无巨细要勤力才中。”这些话于当年的我真是云里雾里，难为的是姑姑常讲常新，还能不断引进报纸上的新内容。后来才知道姑姑原本不识字，祖母在世时读书给大哥二哥听，便着姑姑坐近旁边听边识字。日久天长，姑姑也就能读小人书给我们听，且能看报纸还能写简短的便条。

话说那日清晨我正坐在小椅子上按鞋的颜色分挤鞋油，大哥拿着两张票走了过来：“妹妹，今晚和姐姐去听音乐会吧，《黄河颂》，你喜欢的。”“我得看书，没有时间。”心里一想如果报名那天大哥在家定会是不同的结果吧，话就软了：“大哥，你和姐去吧。”大哥犹豫了一下，没再说什么，回房间了。

鞋靠墙整整一排。姑姑的在最里边，接下来是爸、妈、大哥两双、姐、二

哥、三哥和我。我很喜欢擦皮鞋这个营生。说“营生”有点不符实际，我从没由此得过分厘酬劳。后来出国，有次在图书馆信手翻了翻洛克菲勒的传记，才知道他当年每周给幼子的零用钱是五毛，而这五毛也不是白给，那是小儿子给他擦皮鞋——付的工钱。我喜欢擦皮鞋，是因为此时是我想象力最丰富的时候。基了这种种不同的想象，擦鞋的程序与结果也就截然不同。姑姑和我的鞋不用细擦，想象不出有什么大场合可去，大概一抹就行了。要认真擦蹭的是爸和妈的鞋。爸讲军容风纪，临出门前定要去卫生间梳发除须，若着春秋冬装，则连小小的风纪扣都要扣上，出大门前还要在穿衣镜前正冠平衣然后才穿皮鞋。妈的皮鞋永远没有绳索扣扣金蝶银叶类的装饰，或黑或白或灰半高跟，择服装颜色而定。妈讲究仪表崇尚简洁，精心挑选的或套装或裙装穿起来的效果给人一种不经意修饰的大方与和雅。妈是外科医生，进了医院就换平底鞋，所以那鞋每月第一个周日细细擦一次即可，余下的日子一蹭即得。大哥自从当了记者，永远风尘仆仆，所以我大哥那鞋，一周三双也换不过来。大哥并不在意鞋，可姑姑在意：“脚上没鞋破半截”，脏鞋要擦，歪跟鞋要换，麻烦不少。秋月姐进了门，要求大哥的鞋由她打理。妈调解说：“妹妹既喜欢擦鞋，由她做下去吧，小孩子有点家庭责任感是好事。”姐不再坚持，只是给我买来了胶皮手套和废弃的棉毛衫裤，长的做拖把，短的剪成方块留作擦鞋用。至于姐的鞋，我擦得极认真，以至到了旧损不能再穿时依旧保持着买来时的本色。姐喜欢着裙装，无论长裙短裙、厚裙薄裙都和姐的气质和她的工作身份相称。而姐的气质，妈讲话，“诗书在腹气自华”。姐曾有很长时间总穿黑皮鞋，跑去问，答：“喜欢呀，妹妹。”姐是言必由衷的人，那羞红的脸和躲避的目光露出了破绽，追问，是怕我要换鞋油，“太麻烦了”。我回到走廊摆出姐所有的鞋，一排。“妹妹，卖鞋吗？”姑姑笑问。“擦双皮鞋算什么呢？”我有点气。姐待我如亲妹妹，有时逢家长会爸妈都不在京，姐就去，极详细地询问我的情况，新班主任以为姐是我的一母同胞。同学们则更羡慕，因为我不用去紫竹院的“外语角”，英文就足“够棒”。记不清是哪一年了，曾在三哥的书桌上翻读过一部长篇小说，书名早已忘记，其中一句话却令我掩卷长思：“长兄如父，长嫂如母。”大哥和姐就是这样待我的。心中的感动永远不褪。即便到了这个早晨，我已不理姐，我还是仔仔细细擦净姐的鞋。“她待我曾经那么好。”我紧紧咬住下嘴唇，觉得眼睛里有两股热乎乎的东西要冲出来（我不是一个好哭的女孩）。这些日子里，我回避与姐面对面，有时不及回避而目光相遇，我便换上一副极端高傲，准确些，极端蔑视的眼神冷冷地平移开去，我不知道我的



小眼睛能否将这种轻蔑传递过去，但我希望她能感觉到，我不是要伤她的心，我舍不得伤姐的心，但我希望她能意识到虚伪与势利是不为人所敬重的。那样想着，就又从壁橱里找出姐的一双白皮鞋，今晚哥和姐要去听音乐会，夏日夜晚是着浅色装的，那双鞋我擦了很久。

二哥的鞋像小船，家中最大的。曾告诉他：“二哥，你的鞋最废油。”二哥就不好意思搔着头：“爹妈给的，没办法。”二哥是我们四兄妹中最聪明的。每逢说到二哥的悟性，二哥也会不好意思地摇摇头：“哎，爹妈给的，真是没办法。”我和大哥二哥年龄相距太大，对哥哥们的感知就很少。后来长大了一些，才有了一点理性的综合。两个哥哥除了敬业、能够各擎一片天相同外，又有不同：大哥深刻而执著，性沉稳；二哥达观而率直，性豪放。记得当年姚雪垠的《李自成》使得“洛阳纸贵”，不知二哥何处觅得一套，二哥自有阅读优先权，我和三哥便为谁先看而争吵。待姑姑弄清了是什么事就说：“长毛造反的事（南京人称起义造反者为‘长毛’），一个女娃娃争看什么呢？”我纵全身是嘴也不敢顶撞姑姑，愤愤然将书摔给三哥就走。二哥闻声过来，看着我又看看三哥：“你们俩‘石头剪子布’吧，谁赢了谁先看上册。”二哥就是这样，言辞简洁、处事公平且不带个人好恶。所以擦二哥的鞋等同于擦爸的鞋，以至有一次将爸和二哥的鞋一视同仁并排放在一起，次日爸去外院开会，错穿了二哥的鞋出门上车而未觉，害得二哥好找了一番自己的“船”。想到此我不由笑了，又想到现在和秋月姐姐处得不愉快：“二哥什么时候能给我找回来一个二姐呢？”心中不免凄然。至于三哥的皮鞋，全凭我擦鞋那一刻的心情。刚刚鏖战下来，将那鞋或不涂鞋油从尖至尾抹一下既是、或抹都不抹。曾有不抹被妈发现的时候：“妹妹这是你的工作，是工作就要做好。还有，做事，永远对事不对人，不可狭隘，好好记住。”如今三哥在高考风波中坦坦荡荡地和我站在一起，高考之后就要和二哥分校了。这些年，一直和三哥同校也一直让三哥揪心，并不是揪心我的课业，而是揪心我路见不平的所作所为。我生性好管闲事，当然不是婆婆妈妈那些事我不屑管那些，我爱管那些欺弱凌小之人之事，那被打的自然来告状，或上门或电话全是“你家妹妹……”爸妈道歉之余不堪其烦，自是横眉冷对拿我是问。我据理抗辩，全是妈平日要求的书面语。最后妈想出上策：“妹妹，你放学回家和三哥一起走，谈谈要做的功课多好。三跳，你是男孩子，照顾妹妹是你的责任。”可我的三哥行动迟缓，一个书包没有五、八分钟打点不完，我是铃响即走人，没耐心等他，故依旧独往独来。拔拳相助的事照旧发生，控诉“你家妹妹”的人照旧来，三哥未能改变局势，

替我受过真真不知有多少次。这一点，我特别对不起我三哥。看着三哥的鞋：“要擦三遍才好，这双鞋实在是太脏了。”

“咔嚓嚓”大门锁孔响，是姐，手里拎着早餐。我迅即避开姐的视线站起让路，却看见大哥在身后。“妹妹，发生了什么事？”大哥愣愣地看着我。“什么什么事？”“你和姐姐之间究竟发生了什么事？”“什么也没发生。”我一笑，但笑得不好，大哥不相信，疾步进了厨房虚掩上大半个门，传来低低一句：“秋月，到底怎么回事？”“你放心好了，什么事也没有。”细细的声音。穿过那未关上的门，我看见姐仰起头，对哥哥甜甜一笑。“没事就好。”哥出来和我相视轻松一笑，哥是真的，我是装的。

日子像狂风掠云遁去无踪，高考日日逼近。大哥忙采访，又作了要闻部主任，早出晚归，有时连人都见不到。大哥在家，我和姐说话，甚至能谈笑风生；哥一出门，我立即收声，无话。我爱大哥，我不能为了自己的事而弄得哥哥姐姐不愉快不和睦，对不对？我考上大学一住校就是四年分配工作更有可能去外地，也许将来不会再有一个屋檐下的日子了，对不对？重要的，姐曾经对我那么好，她教会我那么多东西：知识、做人。做人就不说了，但姐真的诚心诚意关爱我，哥哥是一母同胞，姐姐毕竟是嫂嫂呀，我还能要求什么呢？对不对？更重要的，姐从小没有父亲，没有兄妹，母亲又远在浙江，除了这个家，在北京，姐无处可去；我发过誓，要善待姐姐，怎么可以食言？对不对？夜里这样想着，白天就想表现得好一点。可我真的不行，我做不出来，我这人对长相并不怎么在意，却挺在意人品。这使我陷入了更深的痛苦，我真有点撑不住了。

一天晚饭后，有人敲房门，感觉是姐。我在家最小，没有人拿进出我的小鸽屋当大事，出出进进就像进客厅般随便。假寐，然叩门声执意地响，“请进！”“妹妹，我想和你谈一谈。”姐已走近桌子。“大哥呢？”“大哥今晚赶发稿，要很晚才回来。所以，我想和你谈谈。”“没什么好谈的。”我脱口而出。姐的眼神黯了，我不该出口伤人，可这是我的真心话。“姐你知道，离高考没有几天了。”我缓和地补了一句。“正因为没有几天了，所以不得不谈了。像你现在这个样子，怎么能连拼三天呢？怎么能正常发挥呢？”姐有些气促：“无论你怎么样看我。妹妹，势力、虚伪、无聊，我都……不介意。”姐嘴角痛苦地下撇：“我现在只介意一件事：你的心态，考前心态。”我看着姐，也许我的眼神是半信半疑，因为她说：“你可以永远不再信任我，可是妹妹，你一定要信我这一次。”姐下意识地把右手放到了胸口上：“看在我们相处了几